2024年度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项目名称：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

项目单位：寿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寿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评估单位：寿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评估时间：2023年9月25日

一、评估对象

项目政策名称：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

项目单位：寿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寿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属性（新增／延续）：新增

项目政策绩效目标：为确保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后期运维符合行业规范和环保需要，做好地下水监测、地表水监测、场区大气监测和沉降监测。

申请资金总额：75.2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75.2万元

项目政策概况：该项目根据淮南市城管局关于市领导对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批示精神落实情况的函（淮城执函[2023]74号）、关于将淮南市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纳入年度预算的请示（淮城执[2022]30号）、安徽省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地整治工程后期维护指南建立。

二、评估方式和方法

（一）评估程序

在收集审核项目资料基础上，到项目现场进行调研。通过查阅资料、实地勘察、了解项目具体内容、项目实施的具体做法、依据等现场评议。

（二）论证思路及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针对项目的相关性、项目绩效的可实现性、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财政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及风险等五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分析与论证。

1. 评估方式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遵循全面考虑、重点突出的原则，主要采用资料分析、集中座谈的评估方式，对项目的相关性、可行性、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三、评估内容与结论

（一）立项必要性

 1. 主要的立项依据。

该项目根据淮南市城管局关于市领导对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批示精神落实情况的函（淮城执函[2023]74号）、关于将淮南市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纳入年度预算的请示（淮城执[2022]30号）、安徽省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地整治工程后期维护指南等设立本项目，项目实施围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展开，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和依据性，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科学、可操作，并达到社会平均先进水平。

1. 政策和项目的现实需求。

项目具有现实需求，且需求迫切。

1. 是否有确定的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受益群体为全县市民。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一致，与申报预算的资金量相匹配，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指标较为细化、量化，指标值合理、可考核。

（三）实施方案可行性

项目有具体的实施细则，有关基础设施条件能够有效保障，有明确的责任主体和责任人。

 （四）筹资合规性

县财政能够完全保障项目实施所需经费。

（五）总体结论

项目相关性显著，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基本有效，预期绩效具有可持续性，且财政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

1. 评估相关建议

按照要求提高监测标准，坚持从紧支出，发挥资金保障和使用效益。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1. 评估人员签字
2. 附件

淮南市城管局关于市领导对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批示精神落实情况的函（淮城执函[2023]74号）、关于将淮南市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位治理点运营期监测费用纳入年度预算的请示（淮城执[2022]30号）、安徽省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原地整治工程后期维护指南。